

证券代码：873914

证券简称：东方智汇

主办券商：东亚前海证券

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和

决策效率，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名调整为 5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6 名调整至 3 名，独立董事人数由 3 名调整至 2 名，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三、备查文件

《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